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2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1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样品类型 固化飞灰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/01/29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64311754B5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2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制：

签发：

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审核：

签发日期：

2024/01/29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2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固化飞灰	样品来源	送样			
接样日期	2024-01-22	检测日期	2024-01-22~2024-01-25			
检测结果						
样品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 限值	单位
飞灰 2024.1.19	棕色、 块状、 有异味	CDQ12203 001	汞	0.00007	0.05	mg/L
			含水率	23.2	<30	%
			铜	ND	40	mg/L
			锌	0.16	100	mg/L
			铅	ND	0.25	mg/L
			镉	ND	0.15	mg/L
			铍	ND	0.02	mg/L
			钡	2.08	25	mg/L
			镍	ND	0.5	mg/L
			砷	0.0274	0.3	mg/L
			铬	0.07	4.5	mg/L
			六价铬	ND	1.5	mg/L
			硒	0.0544	0.1	mg/L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6.3 (1) 及表 1 浸出液污染物质量浓度限值					
备注: 1. "ND"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 2. 送检样品来源和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, 实验室仅对本次样品检测数据负责。						
附: 送检样品照片 飞灰 2024.1.19						
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2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2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、仪器设备信息			
样品类型：固化飞灰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水平振荡法(8.1 含水率测定) HJ 557-2010	/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 mg/L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 (ICP) Optima 8300DV (TTE20180096)
铬		0.02 mg/L	
锌		0.01 mg/L	
铅		0.03 mg/L	
镉		0.01 mg/L	
铍		0.004 mg/L	
钡		0.06 mg/L	
镍		0.02 mg/L	
砷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0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硒	0.0013 mg/L		
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0.004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 UV-7504 (TTE20131341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1002C

第 1 页 共 3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1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样品类型 炉渣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/02/08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64311C8494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1002C

第 2 页 共 3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 制：	<u>江渝馨</u>	签 发：	<u>王勇</u>
审 核：	<u>唐甜</u>	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	<u>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</u>
采 样 地 址：	<u>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盘龙镇南山村三组</u>	签 发 日 期：	<u>2024/02/08</u>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1002C

第 3 页 共 3 页

表 1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炉渣		采样人员	吕志强、刘攀		
采样日期	2024-01-25		检测日期	2024-01-25~2024-01-26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 限值	单位
1#炉 出渣口	灰色、 固态、臭	CDPC2637 002	热灼减率	2.3	≤5	%
2#炉 出渣口	灰色、 固态、臭	CDPC2637 003	热灼减率	2.4	≤5	%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					
结论:	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, 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 要求。					

表 2

检测方法、检出限、仪器设备信息			
样品类型: 炉渣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

有限公司章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67001C

第 1 页 共 6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1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1 月 18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AC63A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1C

第 2 页 共 6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 _____

签发: _____

审核: _____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 _____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 _____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 _____

2024/01/18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1C

第 3 页 共 6 页

表 1 废水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1.04	检测日期	2024.01.04~10
检测结果		单位: mg/L	
检测项目	结果	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/T 19923-2005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 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	
	渗滤液站出口		
	2024.01.04 18:00		
	无色、透明、无异味、无浮油		
pH 值 (无量纲)	8.4	6.5~8.5	
游离氯	ND	≥0.05 ^b	
色度 (度)	ND	≤30	
化学需氧量	ND	≤60	
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	0.8	≤10	
总磷	0.04	≤1	
粪大肠菌群 (个/L)	ND	≤2000	
总硬度	24	≤450	
总碱度	17.8	≤350	
氨氮	ND	≤10 ^a	
悬浮物	7	---	
浊度 (NTU)	3.0	≤5	
二氧化硅	3.50	≤50	
六价铬	ND	---	
溶解性总固体	92	≤1000	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ND	≤0.5	
氯化物	26.9	≤250	
硫酸盐	3.07	≤250	
石油类	ND	≤1	
汞	0.00005	---	
砷	0.00028	---	
镉	ND	---	
铬	ND	---	
铁	ND	≤0.3	
锰	ND	≤0.1	
铅	ND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1C

第 4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注: 1. “ND”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 2. “b” 表示加氯消毒时管末梢值。
 3. “---” 表示 GB/T 19923-2005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 4. “a” 表示当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换热器为铜质时, 循环冷却系统中循环水的氨氮指标应小于 1mg/L。

结论:

参照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》(GB/T 19923-2005)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悬浮物、六价铬、汞、砷、镉、铬、铅检测项目在该参照标准中未作限制, 不予评价; 其余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废水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 (无量纲)	便携式 pH 计 SX711 (TTE20203355)
游离氯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-2010 附录 A	0.04	便携式二氧化氯、余氯 双参数快速测定仪 Q-CL501D (TTE20202575)
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铂钴比色法 GB/T 11903-1989	5 (度)	/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(EDD19JL23149)
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	溶解氧仪 JPSJ-605F (TTE20222608)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178071)
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(9.1.1 15 管法) HJ 347.2-2018	20 (MPN/L)	生化培养箱 LRH-250 (TTF20110263)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1C

第 5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总硬度	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/T 7477-1987	5	数字滴定器 (EDD19JL21063)
总碱度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(第三篇 第一章 十二 (一)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)	1.0	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(EDD19JL21049)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213813)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	电子天平 MS205DU (TTE20176174)
浊度	水质 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-2019	0.3 (NTU)	便携式浊度仪 WGZ-200B (TTE20212293)
二氧化硅	工业循环冷却水和锅炉用水中硅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常量硅含量的测定 GB/T 12149-2017 4.2	0.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0.004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溶解性总固体	103~105℃烘干的可滤残渣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第三篇 第一章 七 (二)	4	电子天平 MS205DU (TTE20176174)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氯化物	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0.007	离子色谱仪 ICS-1100 (TTE20131301)
硫酸盐		0.018	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	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-126U (TTE20213749)
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0004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1C

第 6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铁	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-2014	0.00082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锰		0.00012	
砷		0.00012	
镉		0.00005	
铬		0.00011	
铅		0.00009	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68001C

第 1 页 共 3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1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1 月 15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EFC3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8001C

第 2 页 共 3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制：_____

签发：_____

审核：_____

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：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：2024/01/1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8001C

第 3 页 共 3 页

表 1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1.04	检测日期	2024.01.04~08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炉出渣口	2#炉出渣口	
热灼减率	灰色、固态、臭 1.1	灰色、固态、臭 1.9	≤5
结论: 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

表 2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

有限公司 章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67002C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1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1 月 18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AC63A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2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

签发:

审核: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

采样地址:

签发日期: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2024/01/18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2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工业废气 (有组织)

样品信息							
采样日期		2024.01.04		检测日期		2024.01.04~12	
样品状态		吸收液、滤筒					
检测结果			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
1#炉废气 采样口	汞	第一次	ND	ND	/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+铊	第一次	1.8 × 10 ⁻⁵	1.3 × 10 ⁻⁵	1.1 × 10 ⁻⁶	0.1 (以 Cd+Tl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9 × 10 ⁻⁶	7 × 10 ⁻⁶	5.2 × 10 ⁻⁷		
		平均值	1.0 × 10 ⁻⁵	8 × 10 ⁻⁶	6.2 × 10 ⁻⁷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第一次	0.0206	0.0147	1.3 × 10 ⁻³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0.0102	0.0075	6.0 × 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42	0.0032	2.5 × 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116	0.0085	7.1 × 10 ⁻⁴		
2#炉废气 采样口	汞	第一次	ND	ND	/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+铊	第一次	5.5 × 10 ⁻⁵	4.7 × 10 ⁻⁵	3.6 × 10 ⁻⁶	0.1 (以 Cd+Tl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6.4 × 10 ⁻⁵	5.5 × 10 ⁻⁵	4.0 × 10 ⁻⁶		
		第三次	3.3 × 10 ⁻⁵	2.8 × 10 ⁻⁵	2.3 × 10 ⁻⁶		
		平均值	5.1 × 10 ⁻⁵	4.3 × 10 ⁻⁵	3.3 × 10 ⁻⁶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第一次	0.0073	0.0063	4.8 × 10 ⁻⁴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0.0055	0.0048	3.4 × 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47	0.0040	3.3 × 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59	0.0050	3.8 × 10 ⁻⁴		

注: 1.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,参与统计平均时以 1/2 检出限浓度数值进行计算。
 2. 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 3. 该表排放浓度以 11%为基准氧含量折算。

未有效盖章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7002C

第 4 页 共 4 页

接上表:

结论:				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4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
附: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1#炉废气采样口	标杆流量 (N·m ³ /h)	62068	58329	58327
	氧含量 (%)	7.0	7.5	8.0
2#炉废气采样口	标杆流量 (N·m ³ /h)	65516	62454	68948
	氧含量 (%)	9.3	9.4	9.2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	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-208U (TTE20236274)
镉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 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8 × 10 ⁻⁶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铊		8 × 10 ⁻⁶	
铋		2 × 10 ⁻⁵	
砷		2 × 10 ⁻⁴	
铅		2 × 10 ⁻⁴	
铬		3 × 10 ⁻⁴	
钴		8 × 10 ⁻⁶	
铜		2 × 10 ⁻⁴	
锰		7 × 10 ⁻⁵	
镍		1 × 10 ⁻⁴	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69C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1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1 月 22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43E24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9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

签发:

审核: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

2024/01/2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9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固化飞灰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1.11	检测日期	2024.01.11~18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6889-2008
	飞灰固化车间		
	灰色、固态、臭		
含水率 (%)	25.4		<30
六价铬	ND		1.5
汞	0.00009		0.05
钡	2.00		25
铜	ND		40
锌	16.4		100
砷	0.219		0.3
硒	0.0625		0.1
镉	ND		0.15
铅	ND		0.25
铍	ND		0.02
镍	ND		0.5
铬	0.14		4.5

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1.11	检测日期	2024.01.11~15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炉出渣口	2#炉出渣口	
	灰色、固态、臭	灰色、固态、臭	
热灼减率	2.6	1.6	≤5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69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固化飞灰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水平振荡法 HJ 557-2010	/ (%)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砷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0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硒		0.0013	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Optima 8300 (TTE20180096)
锌		0.01	
铅		0.03	
镉		0.01	
铍		0.004	
镍		0.02	
钡		0.06	
铬		0.02	
六价铬	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0C

第 1 页 共 5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1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样品类型 炉渣、固化飞灰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/01/29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643115A923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0C

第 2 页 共 5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 制：	<u>江渝馨</u>	签 发：	<u>王勇</u>
审 核：	<u>唐甜</u>	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	<u>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</u>
采 样 地 址：	<u>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盘龙镇南山村三组</u>	签 发 日 期：	<u>2024/01/29</u>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0C

第 3 页 共 5 页

表 1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固化飞灰	采样人员	苏小钦、黄森、冯旦、邓涛			
采样日期	2024-01-18	检测日期	2024-01-18~2024-01-25	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限值	单位
飞灰固化 车间 14:20	黄棕色、 粉状、 臭	CDPC2636 001	含水率	21.4	<30	%
			汞	0.00004	0.05	mg/L
			铜	ND	40	mg/L
			锌	4.96	100	mg/L
			铅	ND	0.25	mg/L
			镉	ND	0.15	mg/L
			铍	ND	0.02	mg/L
			钡	1.83	25	mg/L
			镍	ND	0.5	mg/L
			砷	0.0368	0.3	mg/L
			铬	ND	4.5	mg/L
			六价铬	ND	1.5	mg/L
			硒	0.0796	0.1	mg/L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08）					
备注：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						
结论：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08）表 1 浸出液污染物质量浓度限值，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全部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

表 2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炉渣	采样人员	苏小钦、黄森、冯旦、邓涛			
采样日期	2024-01-18	检测日期	2024-01-18~2024-01-22	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 限值	单位
1#炉出渣口 14:24	灰黑色、 颗粒、臭	CDPC2636 002	热灼减率	2.2	≤5	%
2#炉出渣口 14:23	灰黑色、 颗粒、臭	CDPC2636 003	热灼减率	2.1	≤5	%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					
结论：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（含修改单））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，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0C

第 4 页 共 5 页

表 3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、仪器设备信息			
样品类型: 炉渣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样品类型: 固化飞灰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水平振荡法 (8.1 含水率测定) HJ 557-2010	/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 mg/L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 (ICP) Optima 8300DV (TTE20180096)
锌		0.01 mg/L	
铅		0.03 mg/L	
镉		0.01 mg/L	
铍		0.004 mg/L	
钡		0.06 mg/L	
镍		0.02 mg/L	
铬		0.02 mg/L	
砷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0.0010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硒	HJ 766-2015	0.0013 mg/L	

有限公司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0C

第 5 页 共 5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 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0.004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 UV-7504 (TTE20131341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3001C

第 1 页 共 6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2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05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CFD6D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1C

第 2 页 共 6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

熊洪燕

签发:

审核:

任朝晖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

2024/03/0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1C

第 3 页 共 6 页

表 1 废水

样品信息		
采样日期	2024.02.20	检测日期
		2024.02.20~26
检测结果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/T 19923-2005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 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
	渗滤液站出口	
	2024.02.20 10:09	
	无色、透明、无异味、无浮油	
pH 值 (无量纲)	7.6	6.5~8.5
游离氯	0.68	≥0.05 ^b
色度 (度)	ND	≤30
化学需氧量	10	≤60
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	2.8	≤10
总磷	0.01	≤1
粪大肠菌群 (个/L)	ND	≤2000
总硬度	46	≤450
总碱度	15.9	≤350
氨氮	0.031	≤10 ^a
悬浮物	ND	---
浊度 (NTU)	1.4	≤5
二氧化硅	0.48	≤50
六价铬	ND	---
溶解性总固体	54	≤1000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ND	≤0.5
氯化物	4.52	≤250
硫酸盐	2.41	≤250
石油类	0.08	≤1
汞	0.00008	---
砷	ND	---
镉	ND	---
铬	ND	---
铁	ND	≤0.3
锰	0.00062	≤0.1
铅	ND	---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1C

第 4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注: 1. “ND”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 2. “b” 表示加氯消毒时管末梢值。
 3. “---” 表示 GB/T 19923-2005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 4. “a” 表示当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换热器为铜质时, 循环冷却系统中循环水的氨氮指标应小于 1mg/L。

结论:

参照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》(GB/T 19923-2005)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悬浮物、六价铬、汞、砷、镉、铬、铅检测项目在该参照标准中未作限制, 不予评价; 其余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废水		单位: mg/L	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 (无量纲)	便携式 pH 计 SX711 (TTE20203355)
游离氯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-2010 附录 A	0.04	便携式二氧化氯、余氯 双参数快速测定仪 Q-CL501D (TTE20202575)
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铂钴比色法 GB/T 11903-1989	5 (度)	/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(EDD19JL23149)
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	溶解氧仪 JPSJ-605F (TTE20222608)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178071)
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(9.1.1 15 管法) HJ 347.2-2018	20 (MPN/L)	生化培养箱 LRH-250 (TTF20110263)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1C

第 5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总硬度	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/T 7477-1987	5	数字滴定器 (EDD19JL21033)
总碱度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(第三篇 第一章 十二(一)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)	1.0	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(EDD19JL21049)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213813)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	分析天平 CPA225D (TTE20151483)
浊度	水质 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-2019	0.3 (NTU)	浊度计 LH-NTU2M(V11) (TTE20223026)
二氧化硅	工业循环冷却水和锅炉用水中硅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常量硅含量的测定 GB/T 12149-2017 4.2	0.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0.004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溶解性总固体	103~105℃烘干的可滤残渣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第三篇 第一章 七(二)	4	电子天平 MS205DU (TTE20176174)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氯化物	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0.007	离子色谱仪 ICS-1100 (TTE20131301)
硫酸盐		0.018	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	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-126U (TTE20213749)
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0004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1C

第 6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铁	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-2014	0.00082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锰		0.00012	
砷		0.00012	
镉		0.00005	
铬		0.00011	
铅		0.00009	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9001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
2024 年第一季度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01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736A9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1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制： 季勤明

签发： 

审核： 任朝晖

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 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：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： 2024/03/0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1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雨水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20	检测日期	2024.02.20~26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	
	雨水排放口		
	2024.02.20 10:52		
	无色、透明、无异味、无浮油		
pH 值 (无量纲)	8.4		
化学需氧量	13		
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3.6		
悬浮物	8		
氨氮	0.169		
总磷	0.07		
石油类	0.07		
动植物油类	ND		
注: "ND"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			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雨水	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	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 (无量纲)	便携式 pH 计 SX711 (TTE20203355)	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(EDD19JL23149)	
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 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	溶解氧仪 JPSJ-605F (TTE20222608)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1C

第 4 页 共 4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	分析天平 CPA225D (TTE20151483)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213813)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178071)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	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-126U (TTE20213749)
动植物油类		0.06	

报告结束

CTI 华测检测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9003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
2024 年第一季度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01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736A9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3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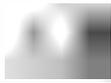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 季勤明

签发: 

审核: 任朝晖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 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 2024/03/0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3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厂界噪声

检测结果				单位: dB(A)
检测点位置	检测日期	检测时段	主要声源	结果 L_{eq}
厂界外监测点 1#	2024.02.20	昼间(11:11~11:14)	风机声	51
		夜间(22:06~22:09)		49
厂界外监测点 2#		昼间(11:18~11:21)		49
		夜间(22:15~22:18)		45
厂界外监测点 3#		昼间(11:25~11:28)		58
		夜间(22:24~22:27)		49
厂界外监测点 4#		昼间(11:36~11:39)		57
		夜间(22:32~22:35)		48
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 2 类限值				
昼间		60 dB(A)		
夜间		50 dB(A)		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厂界噪声			单位: dB(A)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/	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+ (TTE20223473)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3C

第 4 页 共 4 页

附: 厂界噪声测点示意图



报告结束

内部文件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7C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2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12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F34E9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7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

签发:

审核: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

2024/03/1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7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固化飞灰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29	检测日期	2024.02.29~03.07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6889-2008
	飞灰固化车间		
	浅棕色、固态、臭		
含水率 (%)	22.3		<30
六价铬	ND		1.5
汞	0.00006		0.05
钡	1.96		25
铜	ND		40
锌	9.28		100
砷	0.260		0.3
硒	0.0522		0.1
镉	ND		0.15
铅	ND		0.25
铍	ND		0.02
镍	ND		0.5
铬	0.21		4.5

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29	检测日期	2024.02.29~03.01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炉出渣口	2#炉出渣口	
	灰色、固态、臭	灰色、固态、臭	
热灼减率	1.9	1.6	≤5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7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固化飞灰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HJ/T 300-2007	/ (%)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硒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3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砷		0.0010	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Optima 8300 (TTE20180096)
锌		0.01	
铅		0.03	
镉		0.01	
铍		0.004	
镍		0.02	
钡		0.06	
铬		0.02	
六价铬	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4C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2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2 月 07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3B8EB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4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 _____

签发: _____

审核: _____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 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 _____

2024/02/0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4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固化飞灰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01	检测日期	2024.02.01~07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6889-2008
	飞灰固化车间		
	浅棕色、固态、臭		
含水率 (%)	6.6		<30
六价铬	ND		1.5
汞	0.00043		0.05
钡	3.02		25
铜	ND		40
锌	11.5		100
砷	0.112		0.3
硒	0.00060		0.1
镉	0.01		0.15
铅	ND		0.25
铍	ND		0.02
镍	ND		0.5
铬	0.30		4.5

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01	检测日期	2024.02.01~04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炉出渣口	2#炉出渣口	
	灰色、固态、臭	灰色、固态、臭	
热灼减率	1.0	1.4	≤5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4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固化飞灰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HJ/T 300-2007	/ (%)	天平 PR423ZH/E (TTE20193254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硒		0.00010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
砷		0.00010	(TTE20235625)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Optima 8300 (TTE20180096)
锌		0.01	
铅		0.03	
镉		0.01	
铍		0.004	
镍		0.02	
钡		0.06	
铬		0.02	
六价铬	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5C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2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2 月 23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3CFF9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5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 _____

签发: _____

审核: _____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 _____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 _____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 _____

2024/02/23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5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固化飞灰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07	检测日期	2024.02.07~22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6889-2008
	飞灰固化车间		
	浅棕色、固态、臭		
含水率 (%)	23.1		<30
六价铬	ND		1.5
汞	0.00015		0.05
钡	2.14		25
铜	ND		40
锌	3.70		100
砷	0.0966		0.3
硒	0.0737		0.1
镉	ND		0.15
铅	ND		0.25
铍	ND		0.02
镍	ND		0.5
铬	ND		4.5

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07	检测日期	2024.02.07~20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炉出渣口		
	灰色、固态、臭		
热灼减率	2.8		≤5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5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固化飞灰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HJ/T 300-2007	/ (%)	天平 PR423ZH/E (TTE20193254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硒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3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砷		0.0010	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Optima 8300 (TTE20180096)
锌		0.01	
铅		0.03	
镉		0.01	
铍		0.004	
镍		0.02	
钡		0.06	
铬		0.02	
六价铬	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9002C

第 1 页 共 6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
2024 年第一季度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01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736A9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2C

第 2 页 共 6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 制:

李朝晖

签 发:



审 核:

任朝晖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 样 地 址: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 发 日 期:

2024/03/0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2C

第 3 页 共 6 页

表 1 工业废气 (有组织)

样品信息				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19		检测日期	2024.02.19~25			
样品状态	采样头、吸收液						
检测结果			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	
1#焚烧炉 排气筒 采样口	低浓度颗粒物	ND	ND	/	1 小时均值: 30	80	
	氯化氢	第一次	3.95	3.06	0.24		1 小时均值: 60
		第二次	4.62	3.58	0.28		
		第三次	8.06	6.25	0.48		
		第四次	7.25	5.62	0.43		
		平均值	5.97	4.63	0.36		
	二氧化硫	第一次	ND	ND	/		1 小时均值: 10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第四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氮氧化物	第一次	258	232	16		1 小时均值: 300
		第二次	282	245	17		
		第三次	215	211	13		
		第四次	277	215	16		
		平均值	258	226	16		
	一氧化碳	第一次	ND	ND	/		1 小时均值: 10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第四次	ND	ND	/		
平均值		ND	ND	/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2C

第 4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	
2#焚烧炉 排气筒 采样口	低浓度颗粒物	ND	ND	/	1 小时均值: 30	80	
	氯化氢	第一次	7.01	7.15	0.44		1 小时均值: 60
		第二次	8.99	9.17	0.57		
		第三次	6.61	6.74	0.42		
		第四次	7.25	7.40	0.46		
		平均值	7.46	7.62	0.47		
	二氧化 硫	第一次	ND	ND	/		1 小时均值: 10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第四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氮氧 化物	第一次	96	82	6.1		1 小时均值: 300
		第二次	177	154	11		
		第三次	190	178	12		
		第四次	83	85	5.3		
		平均值	136	125	8.6		
	一氧 化碳	第一次	24	21	1.5		1 小时均值: 100
		第二次	9	8	0.57		
		第三次	8	7	0.50		
		第四次	8	8	0.51		
平均值		12	11	0.77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结果			排气筒 高度 m		
1#焚烧炉排气筒采样口	烟气黑度	<1 (级)			80		
2#焚烧炉排气筒采样口	烟气黑度	<1 (级)			80		
<p>注: 1. "ND"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 2. "/" 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 该表排放浓度以 11% 为基准氧含量折算。 4. 烟气黑度的观测位置分别为距离 1#焚烧炉排气筒、2#焚烧炉排气筒 160m 处。</p> <p>结论: 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4 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</p>	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2C

第 5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附:		结果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N·m ³ /h)	氧含量 (%)
		1#焚烧炉排气筒 采样口	
1#焚烧炉排气筒 采样口	氯化氢	第一次	59922
		第二次	59922
		第三次	59922
		第四次	59922
	二氧化硫、 氮氧化物、 一氧化碳	第一次	62078
		第二次	59899
		第三次	59494
		第四次	58851
2#焚烧炉排气筒 采样口		63311	11.2
氯化氢	第一次	63311	
	第二次	63311	
	第三次	63311	
	第四次	63311	
二氧化硫、 氮氧化物、 一氧化碳	第一次	63811	
	第二次	63146	
	第三次	62479	
	第四次	64268	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	电子天平 MS205DU (TTE20240219)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	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 综合测试仪 ZR-3260D 型 (TTE20212688) 等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	
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-2018	3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9002C

第 6 页 共 6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0.2	离子色谱仪 CIC-D120 (TTE20236459)
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-2023	/ (级)	林格曼测黑望远镜 QT201 (TTE20166150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3002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2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05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CFD6D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2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

熊洪燕

签发:

审核:

任朝晖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

2024/03/0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2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工业废气 (有组织)

样品信息							
采样日期	2024.02.19		检测日期	2024.02.19~29			
样品状态	吸收液、滤筒						
检测结果			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	
1#焚烧炉 排气筒 采样口	汞	第一次	ND	ND	/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+铊	第一次	1.6 × 10 ⁻⁵	1.5 × 10 ⁻⁵	9.0 × 10 ⁻⁷	0.1 (以 Cd+Tl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1.6 × 10 ⁻⁵	1.3 × 10 ⁻⁵	8.7 × 10 ⁻⁷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1.2 × 10 ⁻⁵	1.0 × 10 ⁻⁵	6.6 × 10 ⁻⁷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第一次	0.0093	0.0085	5.2 × 10 ⁻⁴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0.0017	0.0014	9.4 × 10 ⁻⁵		
		第三次	4.6 × 10 ⁻⁵	3.6 × 10 ⁻⁵	2.5 × 10 ⁻⁶		
		平均值	0.0037	0.0033	2.1 × 10 ⁻⁴		
2#焚烧炉 排气筒 采样口	汞	第一次	ND	ND	/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+铊	第一次	5.9 × 10 ⁻⁵	4.6 × 10 ⁻⁵	4.0 × 10 ⁻⁶	0.1 (以 Cd+Tl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3.1 × 10 ⁻⁵	2.8 × 10 ⁻⁵	1.9 × 10 ⁻⁶		
		第三次	1.7 × 10 ⁻⁵	1.7 × 10 ⁻⁵	1.0 × 10 ⁻⁶		
		平均值	3.6 × 10 ⁻⁵	3.0 × 10 ⁻⁵	2.3 × 10 ⁻⁶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第一次	0.0049	0.0039	3.2 × 10 ⁻⁴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4 × 10 ⁻⁴	4 × 10 ⁻⁴	2.7 × 10 ⁻⁵		
		第三次	3 × 10 ⁻⁴	3 × 10 ⁻⁴	1.6 × 10 ⁻⁵		
		平均值	0.0019	0.0015	1.2 × 10 ⁻⁴		
注: 1. "ND"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, 参与统计平均时以 1/2 检出限浓度数值进行计算。 2. "/" 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 该表排放浓度以 11% 为基准氧含量折算。							

未有效盖章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73002C

第 4 页 共 4 页

接上表:

结论:				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4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
附: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1#焚烧炉排气筒 采样口	标干流量 (N·m ³ /h)	56051	54317	54399
	氧含量 (%)	10.0	8.5	8.1
2#焚烧炉排气筒 采样口	标干流量 (N·m ³ /h)	67060	61413	58840
	氧含量 (%)	8.3	10.0	10.7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	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-208U (TTE20236274)
镉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 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8 × 10 ⁻⁶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铊		8 × 10 ⁻⁶	
铋		2 × 10 ⁻⁵	
砷		2 × 10 ⁻⁴	
铅		2 × 10 ⁻⁴	
铬		3 × 10 ⁻⁴	
钴		8 × 10 ⁻⁶	
铜		2 × 10 ⁻⁴	
锰		7 × 10 ⁻⁵	
镍		1 × 10 ⁻⁴	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6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2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样品类型 炉渣、固化飞灰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/03/01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64311B2FCE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6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制：

签发：

审核：

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：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：

2024/03/0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6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炉渣		采样人员	黄兴兴、陈伟同		
采样日期	2024-02-20		检测日期	2024-02-20~2024-02-23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 限值	单位
1#炉出渣口	灰色、颗粒、 微臭	CDQ12337002	热灼减率	0.8	≤5	%
2#炉出渣口	灰色、固态、 颗粒、微臭	CDQ12337003	热灼减率	1.5	≤5	%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					
结论:	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(含修改单)) 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, 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 值要求。					

表 2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固化飞灰		采样人员	黄兴兴、陈伟同		
采样日期	2024-02-20		检测日期	2024-02-20~2024-02-27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 限值	单位
飞灰固化 车间	浅棕色、 固态、 微臭	CDQ12337 001	汞	0.00026	0.05	mg/L
			含水率	23.9	<30	%
			铜	ND	40	mg/L
			锌	6.32	100	mg/L
			铅	ND	0.25	mg/L
			镉	ND	0.15	mg/L
			铍	ND	0.02	mg/L
			钡	1.63	25	mg/L
			镍	ND	0.5	mg/L
			砷	0.166	0.3	mg/L
			铬	0.14	4.5	mg/L
			六价铬	ND	1.5	mg/L
			硒	0.0710	0.1	mg/L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					
备注:	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					
结论:	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全部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76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、仪器设备信息			
样品类型: 炉渣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样品类型: 固化飞灰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HJ/T 300-2007	/ %	天平 PR423ZH/E (TTE20193254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 mg/L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 (ICP) Optima 8300DV (TTE20180096)
锌		0.01 mg/L	
铅		0.03 mg/L	
镉		0.01 mg/L	
铍		0.004 mg/L	
钡		0.06 mg/L	
镍		0.02 mg/L	
铬		0.02 mg/L	
砷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0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硒		0.0013 mg/L	
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0.004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 UV-7504 (TTE20131341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1 页 共 8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3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20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AF756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2 页 共 8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制：_____

签发：_____

审核：_____

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：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：2024/03/2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3 页 共 8 页

表 1 废水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3.06	检测日期	2024.03.06~15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/T 19923-2005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 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	
	渗滤液出口		
	2024.03.06 10:31		
	无色、透明、无异味、无浮油		
pH 值 (无量纲)	7.8	6.5~8.5	
游离氯	ND	≥0.05 ^b	
色度 (度)	ND	≤30	
化学需氧量	6	≤60	
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	1.0	≤10	
总磷	0.03	≤1	
粪大肠菌群 (个/L)	ND	≤2000	
总硬度	10	≤450	
总碱度	10.4	≤350	
氨氮	0.168	≤10 ^a	
悬浮物	5	---	
浊度 (NTU)	2.8	≤5	
二氧化硅	ND	≤50	
六价铬	ND	---	
溶解性总固体	23	≤1000	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ND	≤0.5	
氯化物	6.22	≤250	
硫酸盐	2.84	≤250	
石油类	0.09	≤1	
汞	ND	---	
砷	ND	---	
镉	ND	---	
铬	ND	---	
铁	0.0407	≤0.3	
锰	0.00355	≤0.1	
铅	0.00051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4 页 共 8 页

接上表:

注: 1. “ND”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 2. “b” 表示加氯消毒时管末梢值。
 3. “---” 表示 GB/T 19923-2005 表 1 冷却用水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 4. “a” 表示当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换热器为铜质时, 循环冷却系统中循环水的氨氮指标应小于 1mg/L。

表 2 工业废气 (有组织)

样品信息							
采样日期	2024.03.05		检测日期	2024.03.05~11			
样品状态	吸收液、滤筒						
检测结果			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
1#炉废气 排气筒 采样口	汞	第一次	ND	ND	/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+铊	第一次	1.9×10^{-5}	1.6×10^{-5}	1.1×10^{-6}	0.1 (以 Cd+Tl 计)	
		第二次	9×10^{-6}	1.1×10^{-5}	5.2×10^{-7}		
		第三次	2.50×10^{-4}	2.40×10^{-4}	1.4×10^{-5}		
		平均值	9.3×10^{-5}	8.9×10^{-5}	5.2×10^{-6}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第一次	1.2×10^{-4}	1.0×10^{-4}	6.6×10^{-6}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	
		第二次	0.0028	0.0035	1.6×10^{-4}		
		第三次	0.0014	0.0014	8.0×10^{-5}		
		平均值	0.0015	0.0016	8.4×10^{-5}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5 页 共 8 页

接上表:
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
2#炉废气 排气筒 采样口	汞	第一次	ND	ND	/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+铊	第一次	3.9×10^{-5}	3.4×10^{-5}	2.4×10^{-6}	0.1 (以 Cd+Tl 计)	
		第二次	2.9×10^{-5}	2.9×10^{-5}	1.8×10^{-6}		
		第三次	1.1×10^{-5}	1.0×10^{-5}	6.5×10^{-7}		
		平均值	2.6×10^{-5}	2.4×10^{-5}	1.6×10^{-6}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第一次	0.0012	0.0010	7.4×10^{-5}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	
		第二次	0.0026	0.0026	1.6×10^{-4}		
		第三次	0.0013	0.0013	7.9×10^{-5}		
		平均值	0.0017	0.0016	1.0×10^{-4}		

注: 1. “ND”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
2. “/” 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3. 该表排放浓度以 11% 为基准氧含量折算。

结论:
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4 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附: 排气参数

检测点位置		结果	
		标干流量 (N·m ³ /h)	氧含量 (%)
1#炉废气排气筒采样口	第一次	57606	8.9
	第二次	58231	12.8
	第三次	55311	10.6
2#炉废气排气筒采样口	第一次	62488	9.5
	第二次	60384	11.1
	第三次	59048	10.3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6 页 共 8 页

表 3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废水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 (无量纲)	便携式 pH 计 SX711 (TTE20203353)
游离氯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-2010 附录 A	0.04	便携式二氧化氯、余氯双 参数快速测定仪 Q-CL501D (TTE20202576)
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铂钴比色法 GB/T 11903-1989	5 (度)	/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(EDD19JL23149)
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	溶解氧仪 JPSJ-605F (TTE20222608)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178071)
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(9.1.1 15 管法) HJ 347.2-2018	20 (MPN/L)	生化培养箱 LRH-250 (TTF20110263)
总硬度	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/T 7477-1987	5	数字滴定器 (EDD19JL21063)
总碱度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 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(第三篇 第 一章 十二 (一)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)	1.0	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(EDD19JL21049)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213813)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	分析天平 CPA225D (TTE20151483)
浊度	水质 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-2019	0.3 (NTU)	便携式浊度仪 WGZ-200B (TTE20212293)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7 页 共 8 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二氧化硅	工业循环冷却水和锅炉用水中硅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常量硅含量的测定 GB/T 12149-2017 4.2	0.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0.004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溶解性总固体	103~105℃烘干的可滤残渣 《水和废水 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第三篇 第一章 七 (二)	4	电子天平 LE84E/02 (EDD19JL24001)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氯化物	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0.007	离子色谱仪 ICS-1100 (TTE20131301)
硫酸盐		0.018	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	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-126U (TTE20178711)
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0004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铁	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-2014	0.00082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锰		0.00012	
砷		0.00012	
镉		0.00005	
铬		0.00011	
铅		0.00009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1C

第 8 页 共 8 页

接上表:
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单位: mg/m ³	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	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-208U (TTE20236274)
镉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 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8×10 ⁻⁶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铊		8×10 ⁻⁶	
铋		2×10 ⁻⁵	
砷		2×10 ⁻⁴	
铅		2×10 ⁻⁴	
铬		3×10 ⁻⁴	
钴		8×10 ⁻⁶	
铜		2×10 ⁻⁴	
锰		7×10 ⁻⁵	
镍		1×10 ⁻⁴	
排气参数 (标干流量、 氧含量)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 染物采样方法 (含修改单) GB/T 16157-1996	/	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 测试仪 ZR-3260D 型 (TTE20224853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0002C

第 1 页 共 5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年度检测 2024 年一季度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20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AF756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2C

第 2 页 共 5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制：_____

签发：_____

审核：_____

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：_____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：_____

2024/03/2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2C

第 3 页 共 5 页

表 1 工业废气 (无组织)

样品信息						
采样日期		2024.03.06		检测日期		2024.03.06~08
样品状态		吸收液、滤膜、气袋				
检测结果			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项目		结果				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-1993 表 1 二级 新扩改建
		无组织上风 向 1#	无组织下风 向 2#	无组织下风 向 3#	无组织下风 向 4#	
臭气 (无量纲)	第一次	<10	<10	<10	<10	20
	第二次	<10	<10	<10	<10	
	第三次	<10	<10	<10	<10	
	第四次	<10	<10	<10	<10	
硫化氢	第一次	0.003	0.002	0.002	0.002	0.06
	第二次	0.002	0.003	0.003	0.003	
	第三次	0.002	0.002	0.003	0.003	
	第四次	0.003	0.003	0.002	0.002	
氨	第一次	0.05	0.04	0.17	0.04	1.5
	第二次	0.02	ND	0.05	ND	
	第三次	0.05	ND	0.06	0.01	
	第四次	0.07	0.05	0.14	0.03	
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-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
		无组织上风 向 1#	无组织下风 向 2#	无组织下风 向 3#	无组织下风 向 4#	
总悬浮 颗粒物	第一次	0.234	0.218	0.076	0.220	1.0
	第二次	0.058	0.065	0.064	0.108	
	第三次	0.093	0.121	0.019	0.092	
	第四次	0.069	0.150	0.064	0.115	
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51/ 2377-2017 表 5 其他
		无组织上风 向 1#	无组织下风 向 2#	无组织下风 向 3#	无组织下风 向 4#	
非甲烷总烃	第一次	0.51	0.52	0.33	0.50	2.0
	第二次	0.49	0.47	0.34	0.43	
	第三次	0.49	0.48	0.35	0.48	
	第四次	0.45	0.45	0.47	0.47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2C

第 4 页 共 5 页

接上表:

<p>注: 1. “ND”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</p> <p>2. 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 51/ 2377-2017) 中 VOCs 以非甲烷总烃(以碳计)计。</p> <p>结论:</p> <p>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总悬浮颗粒物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</p> <p>参照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(DB 51/ 2377-2017) 表 5 其他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非甲烷总烃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</p> <p>参照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 表 1 二级 新扩改建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其余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</p>
--

表 2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工业废气(无组织)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硫化氢	空气质量监测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 (第四版增补版) 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(二)	0.00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+软件 (TTE20235896)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0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1800PC (TTE20213813)
臭气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10 (无量纲)	/
总悬浮 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0.007	电子天平 MS205DU (TTE20240219)
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0.07	气相色谱仪 GC-2014 (TTE2011031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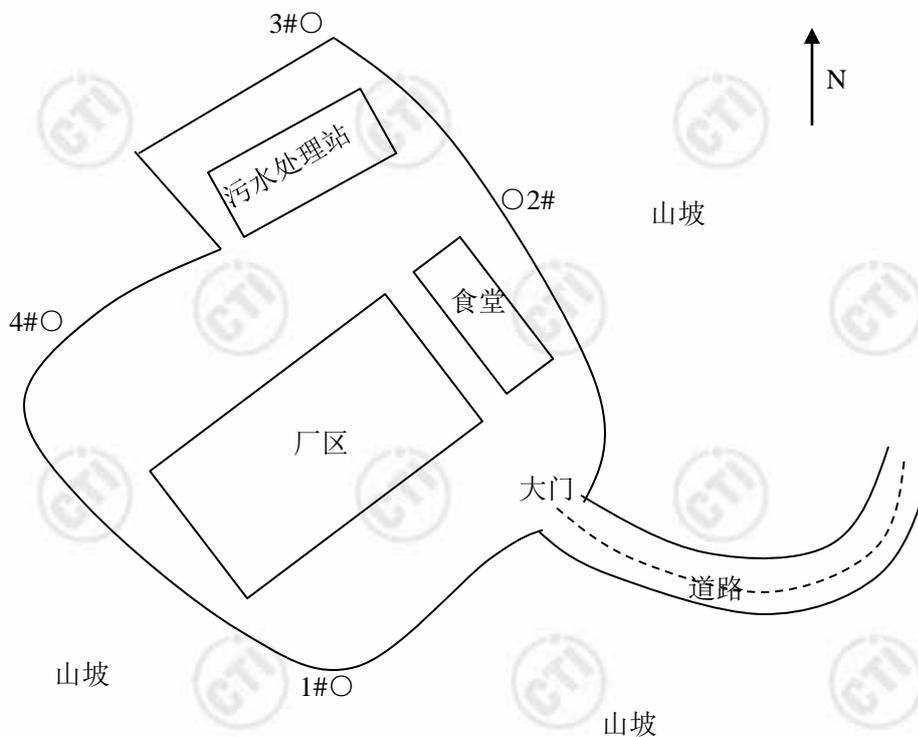
CTI 华测检测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0002C

第 5 页 共 5 页

附: 工业废气(无组织)测点示意图

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2C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3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22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BDB5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2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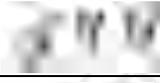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 制:		签 发:	
审 核:		签发人姓名/职务:	唐甜/授权签字人
采 样 地 址:	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盘龙镇南山村三组	签 发 日 期:	2024/03/2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2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固化飞灰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3.13	检测日期	2024.03.13~18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6889-2008
	飞灰固化车间		
	浅棕色、固态、臭		
含水率 (%)	24.3		<30
六价铬	ND		1.5
汞	0.00122		0.05
钡	1.53		25
铜	ND		40
锌	5.26		100
砷	0.161		0.3
硒	0.0582		0.1
镉	ND		0.15
铅	ND		0.25
铍	ND		0.02
镍	ND		0.5
铬	0.08		4.5

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3.13	检测日期	2024.03.13~14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炉出渣口	2#炉出渣口	
	灰色、固态、臭	灰色、固态、臭	
热灼减率	2.3	1.6	≤5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2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固化飞灰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(7.1 含水率测定) HJ/T 300-2007	/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砷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0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硒		0.0013	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Optima 8300 (TTE20180096)
锌		0.01	
铅		0.03	
镉		0.01	
铍		0.004	
镍		0.02	
钡		0.06	
铬		0.02	
六价铬	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4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3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样品类型 炉渣、固化飞灰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/03/28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64311F77FA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4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制：	<u>李斯明</u>	签发：	<u>王勇</u>
审核：	<u>唐甜</u>	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	<u>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</u>
采样地址：	<u>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 盘龙镇南山村三组</u>	签发日期：	<u>2024/03/28</u>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4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炉渣	采样人员	周鹏、谭浩东、甘岚峰、吕迪			
采样日期	2024-03-20	检测日期	2024-03-20~2024-03-21	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限值	单位
1#炉出渣口	固态、臭、黑灰色	CDQ22260002	热灼减率	1.1	≤5	%
2#炉出渣口	固态、臭、黑灰色	CDQ22260003	热灼减率	1.9	≤5	%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（含修改单）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					
结论:	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（含修改单）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，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

表 2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固化飞灰	采样人员	周鹏、谭浩东、甘岚峰、吕迪			
采样日期	2024-03-20	检测日期	2024-03-20~2024-03-27	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限值	单位
飞灰固化车间	固态、臭、浅棕色	CDQ2226001	含水率	12.8	<30	%
			汞	0.00108	0.05	mg/L
			铜	ND	40	mg/L
			锌	28.8	100	mg/L
			铅	ND	0.25	mg/L
			镉	ND	0.15	mg/L
			铍	ND	0.02	mg/L
			钡	1.35	25	mg/L
			镍	ND	0.5	mg/L
			砷	0.104	0.3	mg/L
			铬	0.08	4.5	mg/L
			六价铬	ND	1.5	mg/L
			硒	0.0260	0.1	mg/L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08）6.3（1）及表 1 浸出液污染物质量浓度限值					
备注:	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					
结论:	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08）6.3（1）及表 1 浸出液污染物质量浓度限值，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4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、仪器设备信息			
样品类型: 炉渣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样品类型: 固化飞灰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 溶液法(7.1 含水率测定) HJ/T 300-2007	/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 mg/L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 仪 (ICP) Optima 8300DV (TTE20180096)
锌		0.01 mg/L	
铅		0.03 mg/L	
镉		0.01 mg/L	
铍		0.004 mg/L	
钡		0.06 mg/L	
镍		0.02 mg/L	
铬		0.02 mg/L	
砷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0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硒	0.0013 mg/L		
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0.004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 UV-7504 (TTE20131341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3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3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样品类型 炉渣、固化飞灰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/04/07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64311538C9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3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炉渣	采样人员	李贞帅、朱勇			
采样日期	2024-03-27	检测日期	2024-03-27~2024-03-28	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 限值	单位
1#炉出渣口	灰、固态、臭	CDQ22259002	热灼减率	1.8	≤5	%
2#炉出渣口	灰、固态、臭	CDQ22259003	热灼减率	1.6	≤5	%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					
结论: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1 生活垃圾焚烧炉主要技术性能指标, 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

表 2

样品信息						
样品类型	固化飞灰	采样人员	李贞帅、朱勇			
采样日期	2024-03-27	检测日期	2024-03-27~2024-04-02			
检测结果	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结果	参照标准 限值	单位
飞灰固化 车间	浅棕色、 固态、臭	CDQ22259001	含水率	22.7	<30	%
			汞	0.00018	0.05	mg/L
			铜	ND	40	mg/L
			锌	5.48	100	mg/L
			铅	ND	0.25	mg/L
			镉	ND	0.15	mg/L
			铍	ND	0.02	mg/L
			钡	1.33	25	mg/L
			镍	ND	0.5	mg/L
			砷	0.151	0.3	mg/L
			铬	0.07	4.5	mg/L
			六价铬	ND	1.5	mg/L
硒	0.0399	0.1	mg/L			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6.3 (1) 及表 1 浸出液污染物质量浓度限值					
备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						
结论: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6.3 (1) 及表 1 浸出液污染物质量浓度限值, 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3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、仪器设备信息			
样品类型: 炉渣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样品类型: 固化飞灰			
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 溶液法(7.1 含水率测定) HJ/T 300-2007	/ %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 mg/L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 仪 (ICP) Optima 8300DV (TTE20180096)
锌		0.01 mg/L	
铅		0.03 mg/L	
镉		0.01 mg/L	
铍		0.004 mg/L	
钡		0.06 mg/L	
镍		0.02 mg/L	
铬		0.02 mg/L	
砷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0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硒		0.0013 mg/L	
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0.004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-7504 (TTE20131341)

报告结束



2323123414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095447181C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 2024 年 3 月

委托单位 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4 年 03 月 19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6431138EE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1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 _____

签发: _____

审核: _____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 _____

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样地址: _____

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

盘龙镇南山村三组

签发日期: _____

2024/03/19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1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固化飞灰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3.06	检测日期	2024.03.06~15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6889-2008
	飞灰固化车间		
	浅棕色、固态、臭		
含水率 (%)	19.3		<30
六价铬	ND		1.5
汞	0.00114		0.05
钡	1.54		25
铜	ND		40
锌	5.33		100
砷	0.164		0.3
硒	0.0529		0.1
镉	ND		0.15
铅	ND		0.25
铍	ND		0.02
镍	ND		0.5
铬	0.08		4.5

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。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表 2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4.03.06	检测日期	2024.03.06~12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炉出渣口	2#炉出渣口	
	灰色、固态、臭	灰色、固态、臭	
热灼减率	1.5	1.1	≤5

结论: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30095447181C

第 4 页 共 4 页

表 3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信息

固化飞灰			单位: mg/L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HJ/T 300-2007	/ (%)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0.00002	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-2000 (TTE20224265A)
硒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0.0013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(ICP-MS)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砷		0.0010	
铜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-2016	0.01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Optima 8300 (TTE20180096)
锌		0.01	
铅		0.03	
镉		0.01	
铍		0.004	
镍		0.02	
钡		0.06	
铬		0.02	
六价铬	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ZG-TP203 (EDD19JL23022)

报告结束